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表

采购单位	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信阳市政府网站集约化技术运维提升服务项目		
	项目金额	118.8万元		
	供应商名称	河南大河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张思卿	手机号码	13939016223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郑州西亚斯学院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信阳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门户网站及30家市政府部门网站均由大河网承建，平台核心架构、底层代码逻辑、数据库结构、接口协议等关键技术信息属专属定制化，第三方服务商无法获取核心技术细节，不具备该运维故障排查、安全加固及功能优化条件，原承建单位具备技术唯一性，第三方无法替代。若更换运维服务商，需重新开展技术对接、数据迁移、接口调试，不仅产生大量额外成本，还存在系统兼容性、服务中断等风险，严重影响政务服务连续性，原承建单位继续运维可实现无缝衔接，最大限度降低风险。第三方难以精准掌握核心参数和对接规范，确保各系统互联互通稳定，原承建单位持续保障运维，可确保省市两级平台协同稳定运行。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情形，该项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情形，同意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张思卿		日期 2026 年 10 月 20 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单独分别论述，正楷手工填写。